

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北京市文物局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京编委[2021]121号），设立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为北京市文物局下属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依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京编委发[2022]34号），将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调整设置为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并保留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牌子，仍为市文物局所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本单位宗旨为保护传承历史文化遗产，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业务范围为承担本市地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发掘、保护、研究与利用工作；承担不可移动文物基础性调查研究、认定争议裁定、涉案鉴定评估等技术性、事务性工作；承担博物馆事业发展理论和应用研究。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内设 15 个科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财务资产和法务部、安全监察部、综合业务部、燕文化考古研究部、辽金元考古研究部、明清考古研究部、科技考古部、文物保护研究部、文献资料研究部（考古科学编辑部）、建筑历史研究部、文化遗产事务部、遗产预防保护部、保护工程研究部、博物馆研究部。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90270.0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19.62 万元，下降 1.33%。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65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50.12 万元，增长 10.69%。

1. 财政拨款收入 8230.6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24.4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30.6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24.4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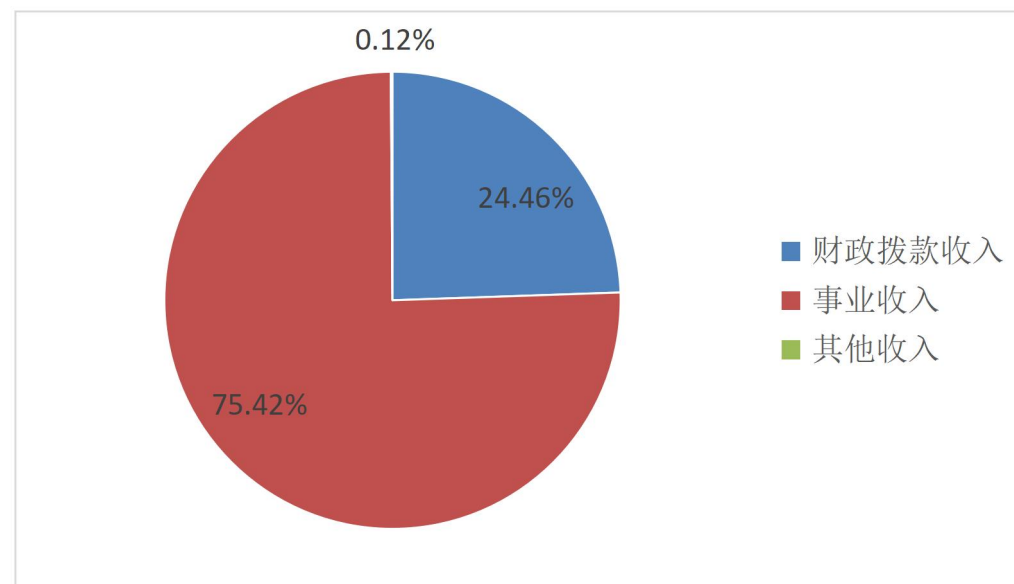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25380.4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75.42%；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40.8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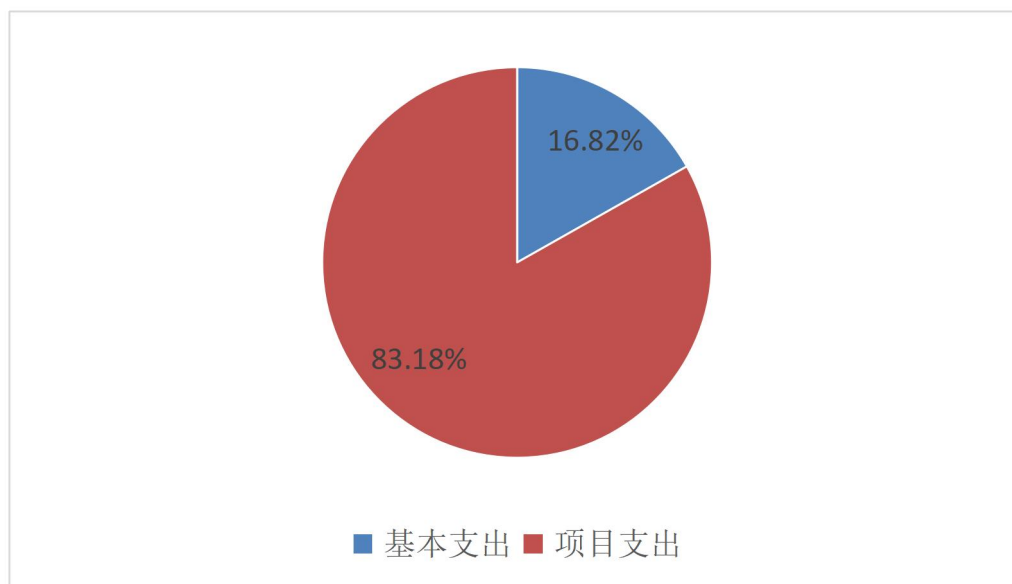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2040.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15.15 万元，下降 3.65%，其中：基本支出 5388.6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6.82%；项目支出 26652.3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3.1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766.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54.97 万元，增长 13.68%。主要原因：新入职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以及完成全市文物普查工作，增加相关费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14.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4.0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57.0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9.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4.6万元，2025年度决算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53%。

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 14.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53%。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培训费用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8698.1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25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3%。

其中：

“文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8698.1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25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3%。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3.7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1%。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3.7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1%。主要原因：根据实有人数和政策等情况据实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225.96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6.7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30.91 万元减少 4.21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58 万元减少 0.58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26.7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30.33 万元减少 3.6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7.8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5 年度安排 1 辆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5 年度购置（更新）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8.9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要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00.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65.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14.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32%，其中：授予小微企

业合同金额 2412.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8.84%。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共有车辆 1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它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方面的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反映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